

北京网络职业学院文件

北网院〔2025〕83号

关于印发《北京网络职业学院 2026 届高职升 本科推荐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全体教职工：

现将《北京网络职业学院 2026 届高职升本科推荐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北京网络职业学院

2026 届高职升本科推荐实施办法

根据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精神和北京市《关于开展选拔高等职业教育（专科层次）优秀应届毕业生进入本科阶段学习试点工作的通知》（京教高〔2002〕42 号）要求以及市教委有关文件，我校本年度继续开展选拔高等职业教育（专科层次）优秀应届毕业生进入本科阶段学习招生工作（以下简称“高职升本科”），采取推荐与考试相结合的办法，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领导机构

学院成立“高职升本科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全面负责“高职升本科”选拔推荐工作。

组 长：曹景昭

副 组 长：张祖明、刘雪竹、李薇、郭秋生

组 员：张双喜、花香君、张治远、罗义、王海峰

办公室主任：张双喜

二、选拔对象

我院 2026 届全日制普通专科应届毕业生

三、选拔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政治立场坚定，思想

端正；

2.具有我院正式学籍的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层次）应届毕业生；

3.在校期间无违法行为，未受过学校任何通报和纪律处分；

4.身心健康，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规定执行；

5.在校期间，平时学习成绩和现实表现优秀，资格审核公示前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且各科成绩大于等于 60 分或合格，已得学分应大于 100 学分。

四、选拔程序

1.符合选拔条件的学生向德育导师提出申请，如实填写“专升本”报名表（详见附件）；

2.学生工作处会同相关工作人员对学生申请资格进行初步审核，包括学生思想品德、体育锻炼、社会工作和活动参与等，同时要求退伍大学生从本市应征入伍且退出现役，最终给出合格与不合格评价；

3.教务处会同学生所在系主任复核学生所填“专升本”报名表，重点审核每位学生学习和实践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合格与不合格评价；

4.对通过资格审查合格的学生名单进行 5 个工作日的公示;

5.审核通过的学生按要求参加学校组织的高职升本科选拔考试,学校最终根据考试成绩择优推荐参加北京市专升本考试,推荐的学生人数不超过学院各专业应届毕业生人数的 15%。考试成绩推优原则如下:

(1) 按照分专业计划推荐

①考生的公共外语成绩须达到最低推荐控制分数线,分数线参考上一年度北京市录取分数并依据本年考试情况由学院裁定;

②考生的公共外语、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三门总成绩须达到 110 分(含)以上,且无单科 0 分或缺考科目;

③按照考生三门成绩总和从高分到低分择优推荐,直至完成各专业推荐计划。

(2) 按照上述推荐原则后,我校高职升本科推荐计划未完成,其他未达到上述条件的学生不再补位推荐。

(3) 各专业考试科目如下(考试时间另行通知):

所属系部	专业	科目 1	科目 2	科目 3
网络安全系	计算机网络技术	应用数学基础	程序设计基础	公共英语
	信息安全技术应用	应用数学基础	程序设计基础	公共英语
软件工程系	软件技术	应用数学基础	程序设计基础	公共英语
	大数据技术	应用数学基础	程序设计基础	公共英语

所属系部	专业	科目 1	科目 2	科目 3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应用数学基础	程序设计基础	公共英语
数字影视系	广播影视节目制作	传播学理论	新闻采访与写作	公共英语
	网络新闻与传播	传播学理论	新闻采访与写作	公共英语
	数字媒体技术	传播学理论	新闻采访与写作	公共英语

6.退役士兵专升本推荐及考试工作请参照北京市教委相关文件。

五、附则

1.高职升本科选拔推荐工作每年进行一次，从文件下发之日起启动该项工作；

2.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过时不再接收相关报名表；

3.其他未尽事宜由学院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北京网络职业学院“专升本”报名表



北京网络职业学院 2026 届“专升本”报名表

姓名		学号		性别	
所属系部		专业		政治面貌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家庭住址					
个人申请情况简述 (学习成绩、获奖情况、综合实践等)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本人承诺: 上述所填写的内容经核查全部准确无误, 如填报个人信息与事实不符, 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班主任意见 (综合评价)	班主任(签名): 年 月				
学生处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学工主管 院长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系部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教务处意 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教学院长意见					

注: 退役大学生士兵除填写本表外另需提交一份入伍通知书复印件。

